

渭南市教育局 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渭教发〔2022〕64号

关于印发渭南市“十四五”教育事业 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机构，渭南高新区、经开区管委会：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渭南市“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9月8日

渭南市“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

(2021-2025年)

教育是民族振兴、社会进步的重要基石。在“十四五”期间，我们坚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着力构建优质均衡的基本教育服务体系，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推进教育强市建设，办好人民满意的渭南教育。根据国家、陕西省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十四五”规划要求，结合渭南市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发展基础

(一)取得的主要成绩

“十三五”期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市教育系统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坚持教育事业优先发展战略，紧紧围绕提高质量、城乡均衡的主题，经过五年努力，渭南教育事业整体迈上新台阶。

1. 各类教育稳步发展。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大幅增加。“十三五”期间，全市普惠性幼儿园占比由2015年年底的44.7%提高到了2020年的89.9%，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了89%。省级示范园由2015年年底的18所增加到2020年年底的35所，省级示范园的占比由1.3%提

高到了 2.9%。小学教育资源城乡均衡发展。全市招聘农村特岗教师 2780 人，全部充实到农村学校任教。交流轮岗教师 9968 名、轮岗校长 663 名，有效缓解了农村教师数量不足。专任教师的学历合格率达到 100%。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从 2015 年的 99.73% 提高到 2020 年的 99.78%。初中教育全面补齐短板。积极适应城镇化发展趋势，从 2015 年起全市共新建 38 所、改扩建 68 所学校，补足补齐中心城区和县城学位，基本满足了全市初中生上学需求。初中净入学率从 2015 年 99.67% 增加到 2020 年 99.96%。专任教师的学历合格率从 2015 年的 99.02% 提高到 2020 年的 99.96%，专任教师拥有本科及以上学历比例从 2015 年的 72.23% 提高到了 89.43%，增加 17.2 个百分点。高中阶段教育特色发展。普通高中稳步发展。2020 年，全市普通高中 42 所，普通高中专任教师 7813 人，师生比为 1:10.15。2020 年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为 98.87%，比 2015 年提高了 2.83 个百分点，专任教师拥有硕士及以上学历比例增加 5.63 个百分点。中职学校标准化建设有序开展。建成国家、省级示范校各 2 所，国家级重点职业学校 6 所，12 所中职学校通过市级标准化验收，创建省级现代农业职业教育发展工程示范县 4 个，国家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 2 个，职业教育教学质量和服务社会能力得到新提升。特殊教育延伸发展。“十三五”期间，特殊教育经费投入持续增长，办学条件和保障能力显著改善。教师队伍不断壮大，教育质量有效提升。截至 2020 年底，全市共有特殊教育学校 10 所。建成市级特殊教

育指导中心 1 所，县级康复资源中心 12 所。各县均建立了残疾人教育专家委员会。民办教育发展不断规范达标。为了规范和鼓励社会力量办学，吸引更多的社会资金愿意到渭南投资建校。“十三五”期间支持引导民办学校标准化创建，启动实施了民办幼儿园达标工程，开展了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回头看”活动，依法取缔了 370 所培训机构，不断更新黑白名单，强化了资金监管，规范了收费行为。加强党组织覆盖，指导民办学校建立党组织，或者派驻党建指导员，实现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

2. 教育发展保障能力不断提升。教育系统党建工作全面加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省教育大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问题导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2017 年渭南市教育局被评为群众满意“十佳单位”。2017 年推行“党建+”工作模式，党员教师在教育扶贫、教学工作等方面发挥了先锋模范作用。中组部、中共教育部党组在督查调研中予以充分肯定，并在全省基础教育党建现场会上作典型经验交流分享，形成“1234566”学校党建工作思路。教师队伍建设成效显著。落实中省市人才会议精神，加大柔性引才力度。在全省率先推行校长职级制，并落实职级待遇，优化队伍结构，通过特岗计划、事业单位招聘、高中自主招聘、高层次人才引进等途径，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推动实施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改革，加大城乡教师交流轮岗力度。打造“师德素养高、业务能力强、精神状态好”的教师队伍。“十三五”期间，先后

评出全国模范教师 2 名，全国优秀教师 4 名，省级师德标兵 16 名，省优秀教师 19 名，省级教学名师 23 名，省级学科带头人 102 名，省级教学能手 395 名；获得省级及以上表彰教师共计 561 名。健全市、县、校三级教师培训体系，建设三级三类骨干教师体系，建立了 89 个陕西省教学名师、省级学科带头人、省级优秀教学能手工作坊；积极实施“提升千名校长、打造教育强市”工程，对全市校长进行全员培训，带动校长队伍的整体水平不断提升。教育投入持续增加。“十三五”期间，全市财政教育经费投入连年增加，财政教育投入和生均教育事业费持续增加。学前教育：财政教育经费投入由 2015 年的 37874 万元提高到 2019 年的 97533 万元；生均教育事业费由 2015 年的 1943 元提高到 2019 年的 8333 元，增加 6390 元；小学教育：财政教育经费投入由 2015 年的 319488 万元提高到 2019 年的 348958 万元；生均教育事业费由 2015 年的 10496 元减到 2019 年的 10289 元。初中教育：财政教育经费投入由 2015 年的 193715 万元增加到 2019 年的 193726 万元；生均教育事业费由 2015 年的 13132 元增加到 2019 年的 14268 元。普通高中教育：财政教育经费投入由 2015 年的 128916 万元增加到 2019 年的 157583 万元；生均教育事业费由 2015 年的 10297 元增加到 2019 年的 14640 元。中职教育：财政教育经费投入由 2015 年的 20230 万元增加到 2019 年的 27316 万元；生均教育事业费由 2015 年的 10783 元增加到 2019 年的 18304 元。高职教育：财政教育经费投入由 2015 年的 13275 万元增加

到 2019 年的 16081 万元；生均教育事业费由 2015 年的 13270 元增加到 2019 年的 13845 元。

3. 教育重点工作全面完成。教育脱贫攻坚全面胜利。“十三五”期间，渭南教育脱贫攻坚工作紧紧围绕“两不愁三保障”目标，实现全市所有适龄少年儿童“义务教育有保障”，全市建档立卡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实现零辍学；构建学生资助“663”工作模式，实现了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资助全覆盖，五年间，投入资金 1.48 亿元，资助学生 7.95 万人次。实施“全面改薄”“千校达标”工程，建立义务教育大学区，全市实现国家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全覆盖。教育改革不断深化。《渭南市深化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在省委改革办《调研与决策》（2018 年 11 月）刊发，并被评为全面深化改革优秀案例。完成首届中小学特级校长、高级校长评审。推动市政府印发《对县级人民政府及市级有关部门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实施办法》，12 个县区实现县级教育督导委员会全覆盖。先后推出 20 多个挂牌督导的经验做法，合阳县创建国家级挂牌督导创新县，白水县、临渭区创建省级挂牌督导创新县（区）。2019 年印发了《关于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方案》，渭南市教师队伍培训实施体系经验在全省介绍。中小学德育体系模式不断创新。坚持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融入中小学教育全过程。遵循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成长需要，凸显德育生活化、体验化、地域化等特点，构建渭南德育体系新模式。以《构建德育体

系《提升德育水平》为题在渭南日报全面阐述了德育工作体系，并在陕西省中小学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暨德育工作会议上作了大会发言。创建德育示范校 108 所，建立核心价值观实验学校 62 所。合阳县实验中学的“1268”德育模式受到教育部表彰。涌现出华县城关小学素材型班会课、临渭区实验小学慈善教育、北塘小学乐贤教育、南塘小学生本教育、白水县东风小学情商教育、渭南高级中学全员育人导师制等德育工作先进典型和百花齐放的德育模式。完成“千校达标”任务，全市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实施了“千校达标”工程，累计创建标准化学校达到 720 所，多数区县基本实现了全县（区）学校标准化。在城区新建、改扩建学校 58 所，增加学位 5 万余个，基本消除了高中大班额和中小学校超大班额的现象。实施了“全面改薄”工程，累计投入资金 45 亿元，涉及农村学校 732 所，新建改扩建校舍 130 万平方米，设施设备升级改造，全部消除了“土操场”，累计补充课桌凳 22.82 万套，增添图书 650 万册，购置计算机、教学仪器设备 3.75 万台套，数字教育资源增加 2293GB。校校通接入网络学校 928 所，网络接入率 90%；建成班班通教室 7622 个，班班通普及率 88.169%，人人通配备教师办公用机 22840 台，学生终端数量 26539 台。全市基本形成了“交流有网络、上课有电子白板、备课有电子备课室”的现代化教学环境。

（二）面临的困难和挑战

“十三五”期间，我市教育事业改革发展虽然取得了一些成

绩，但是与教育发展的新形势、新要求和新任务相比，还存在着以下困难与挑战：

1. 教育城乡发展还有差距。从全市教育发展情况来看，城乡发展距优质均衡还有一定的差距。城区学校“择校热”“大班额”问题还未彻底解决，学校建设带来的学位增加与城区人口增加带来的学位短缺还不协调。乡村教育发展不充分，办学条件和办学水平普遍不高，教育资源点多、分散、办学效益不高等问题依然制约乡村教育发展。

2. 教师队伍建设尚存短板。从教育师资队伍来看，全市教师队伍“结构性缺编”问题尚未彻底解决，存在着部分学科、学段的教师紧缺，尤其是中小学体、音、美、心理健康教师队伍数量不足、幼儿园教师严重不足。城乡师生比例不均衡，教师队伍年龄结构不合理。优秀人才如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三三人才等拔尖人才数量较少。

3. 教育投入还需持续加大。按照“优质教育均衡发展”的要求，立足长远，部分保留学校需进一步改扩建或重建，需要大量的经费投入。未来5年，全市将投入资金36.21亿元，新建改扩建校舍111.42万平方米，运动场地135.45万平方米；购置设备5.67亿元。从“十三五”教育经费投入来看，全市教育投入虽然稳步增长，但投入增长比例明显低于全省平均水平，教育投入持续增长的机制还需要进一步完善。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以人民为中心优先发展教育事业。立足渭南实际，坚持问题导向，积极改革创新，全面发展素质教育，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质量教育体系，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全力促进教育公平，将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攻坚成果与教育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保持教育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全方位优化教育生态环境，努力让每个孩子享受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党的领导，推进依法治教。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教育领域意识形态工作的主导权。把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中小学教育全过程，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加大现代学校管理推行力度，依法办学治校，加快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2. 坚持教育优先，促进教育公平。坚持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优先保障教育投入，充分发挥教育的基础性、先导性、全局性作用。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强化政府职责，持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着力解决群众身边的教育重点、热点、

难点问题，保障教育机会、教育过程、教育结果公平。

3. 坚持立德树人，提高教育质量。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树立科学的质量观、人才观，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坚持“五育并举”，发展素质教育，不断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4. 坚持教育改革，激发办学活力。坚定不移深化教育综合改革，统筹推进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优化教育生态环境，持续增强教育发展的动力和活动。

（三）发展目标

全市教育体系更加完善，教师队伍建设水平显著提升，现代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得到明显提高，全市教育现代化取得重要进展。“十四五”期间紧盯“五强目标”，实施“十一项工程”，努力实现“教育强市”战略目标。

1. 教育体系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入园贵”“入园难”问题得到有效解决，保教水平和质量持续提升。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办学条件得到较大改善，教育质量不断提升，“大班额”“大校额”学校得到进一步化解，“入学难”“择校热”得到有效缓解，“双减”工作成效显著，培训机构管理规范，学生课业负担明显减轻。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满足学生多样化发展需求。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初步建立，办学方向和办学水平得到社会认可。渭南开放大学办学功能更加完善，成为全民接受终身教育

的高地。教育科研体系逐步完善，研发一批支撑渭南教育事业发展的新成果。

“十四五”期间教育事业发展的各学段主要目标

	指 标	2025 年 预期值	2020 年 实际值	属性
学前教育	学前教育毛入园率	99%	98.6%	预期性
	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90%以上	84%	预期性
	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比例	50%以上	52.2%	预期性
	省级示范幼儿园占比	4%	2.9%	预期性
	全市幼儿园数(所)	1250	1205	约束性
小学教育	全市小学学校数量(所)	481	462	预期性
	小学生毕业合格率	100%	100%	预期性
初中教育	全市初中学校数量(所)	186	180	预期性
	初中毕业合格率	100%	100%	预期性
高中教育	省级示范高中占比	30%	28.9%	预期性
	职业教育年招生规模(万人)	1.5	1.47	预期性
	建成3000人以上规模职业学校(所)	3	2	预期性

2. 办学基础强。中小幼儿建设布局更加合理，坚持城市消除“挤”农村消除“弱”的原则，大力改善办学条件，统筹推进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千园达标”创建任务全面完成，普通高中特色多样发展，区域内职业院校80%以上通过省级标准化验收。全市中小学信

息化建设标准化学校达到100%。

3. 师资队伍强。各类教师学历达标率不低于99%，基础教育省级骨干教师比例不低全省平均水平。市、县、校三位一体的教师培养培训体系基本健全，教师队伍规模结构趋于合理，基本满足全市各级各类教育发展需要。教师骨干体系基本健全，引领辐射作用明显。

“十四五”期间师资队伍建设主要目标

指标类型	指标要素	2025年 预期值	2020年 实际值	属性
校长培养	名校长（人）	50	20	约束性
	骨干校长（人）	120	15	约束性
教学名师 和能手	名师数量（人）	100	50	约束性
	学科带头人（人）	300	38	约束性
	教学能手数量（人）	3000	1756	约束性
教师学历	幼儿园教师拥有专科及以上学历占比	30%	18.70%	预期性
	小学教师拥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占比	85%	71.09%	预期性
	初中教师拥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占比	95%	89.43%	预期性
	高中教师拥有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占比	25%	13.43%	预期性

4. 教育质量强。坚持“五育并举”，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创新发展素质教育在全国产生影响，形成完善的素质教育实施体系、保障体系、评价体系，学校劳动教育、体育、美育工作得到明显加强，幼儿园保教质量评估、义务教育质量监测、普通高中办学质量评价结果有所提升，儿童青少年体质健康状况等培养质量指标明显提高。

5. 治理能力强。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县级政府和市级有关部门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制度完善，各级党委和政府都能坚持正确的教育政绩观，建立比较完善的教育评价体系。中小学党的领导得到全面加强，健全依法办学、民主监督、自主管理、社会参与的现代学校治理体系，中小学办学活力得到进一步激发，构建区域教育良好生态。

三、主要任务

（一）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

1. 打造中小学德育品牌。深化和持续开展“崇贤尚德、人文渭南”精致德育工作，构建“全员育人、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全面素质育人”的大德育体系。广泛开展“习老精神耀童心”系列主题教育活动，通过讲好习老故事，常怀一颗爱国心；追忆习老精神，塑造一身好品质；弘扬习老精神，养成一生好习惯，教育引导学生从小树立远大理想，增强爱党、爱国、爱家乡情怀。细化实化核心价值观教育。深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家庭、进学校、进教室，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六进”工程，举办“我的价值观 我的中国梦”书画征文等比赛，将社会主义

核心价值体系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坚持文化育人，抓实优秀文化进校园。以创建校园文化示范校为抓手，拓展校园文化内涵，举办系列内容丰富的艺术节、读书节、科技节等活动，打造“书香校园”“文化校园”。发挥渭南市博物馆在文明城市创建中的作用，将其纳入全市中小学学生研学基地，通过研学，让渭南学生充分了解渭南文化和经济社会发展历程。健全国家安全和国防教育机制，加强军事课和军事训练的宏观管理和指导，将国防教育内容有机融入各级各类教育课程，推进国家安全、国防教育及法治教育进学校、进教室、进课堂，遴选一批国防教育示范学校，拓展丰富学校国防教育实践活动，增强青少年学生国防观念和忧患意识，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2. 加强新时代体育美育。加强和改进学校体育工作，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将体育科目纳入初、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范围，纳入中考计分科目，科学确定并逐步提高分值。强力推进国家级足球示范校、篮球示范校创建，组织举办好年度渭南市中学生篮球运动会、渭南市青少年田径运动会、渭南市青少年U系列足球联赛，创新打造渭南市中学生羽毛球锦标赛，发挥体育竞赛杠杆作用，提高学生体育运动水平，以品牌赛事拉动学校体育工作水平。积极创建陕西省健康教育示范校。以华州区和合阳县示范区为引领，扎实推进全市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开齐开足美育课程，不断拓宽艺术课程领域，配齐配好体音美教师，全面实施中小学生艺术素质测评，办好每年一次校园艺术节活动。

3. 全面实施劳动教育。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等政策文件，积极有序推进我市中小学劳动教育广泛深入开展，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积极发挥典型引领作用和经验示范功能，在全市中小学遴选一批劳动教育试点学校，推进劳动教育试点学校发挥示范、辐射、引领作用，不断积累经验、物化成果、凝练特色，拓宽劳动实践渠道，丰富劳动教育内容，改进劳动教育方式，提高劳动教育的实效性。

4. 深化思政课创优行动。每年组织一次全市中小学思政课教师大练兵活动。持续深化学校思政课教师“大练兵”主题活动，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作为国情教育和思政课堂的内容。建立思政课教师“手拉手”备课机制，实行思政课教师集体备课制度，全面提升教研水平。

（二）实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工程

1. 加大幼儿园建设力度。规划建设幼儿园 45 所（新建 29 所、改扩建 16 所），新增学位 11310 个。到 2025 年，全市公办园占比、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分别达到 50% 以上，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90% 以上。广覆盖、保基本、有质量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建成。

2. 完成“千园达标”创建。分批逐年实施市级“千园达标”创建，通过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加压推动各县市区加大学前教育投入，引导全市公办幼儿园进行标准化创建，对标对表强弱项、

补短板，全方位进行改造提升，促进县域幼儿园在办学条件、安全管理、园务管理、保教队伍建设、教育教学活动等方面全面达到渭南市标准化幼儿园标准，推进解决县市区学前教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普惠性资源总量不足，保教质量水平不高等问题。2021年创建200所，2022年创建190所，2023年创建180所，2024年完成全市幼儿园“千园达标”创建任务。

3. 启动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评估。从2021年开始，按年度规划组织实施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到2025年，7个县市区通过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评估认定，推进解决县市区学前教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年度创建任务为：2024年华阴市、华州区、高新区；2025年潼关县、合阳县、韩城市、经开区。

（三）实施义务教育质量提升工程

1. 深化课程和课堂教学改革。开齐开足开好国家规定课程，不得随意增减课时、改变难度、调整进度。严格按课程标准零起点教学，小学一年级设置过渡性活动课程。义务教育学校校本课程原则上不编写教材。组织实施好示范课引领和精品课研发计划，提高“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实施水平。注重启发式、互动式、探究式教学，遴选1000个优秀教学案例。建立对普通中小学教师教案、课堂教学、作业批改、课后辅导、家校互动的全程跟踪和质量抽查制度。

2. 深化管理评价制度改革。采取“名校+多校”“名校+新

校”“名校+弱校”等方式，推广学区化、集团化办学成功经验，力争用3-5年时间实现义务教育50%以上的学校进入学区化办学。加大教师校长交流轮岗力度，推进“县管校聘”改革落到实处。落实《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探索建立以发展素质教育为导向的《渭南市义务教育学校评价办法》，学校办学质量评价突出考查学校在坚持全面培养、提高学生综合素质以及办学行为、队伍建设、学业负担、社会满意度等方面内容。

3. 健全家校协同育人机制。构建起基本覆盖中小学、幼儿园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各级各类学校都要建立家长委员会，完善家长委员会章程，制定家长委员会工作标准，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家长委员会建成率达100%。设立“家庭教育大讲堂”，各县市区要建设1-3所县级“家庭教育大讲堂”，每学年要组织5次以上有较大反响的“家庭教育大讲堂”活动，努力提升家长的家教水平和能力，营造全社会支持配合教育的环境和氛围。

4. 巩固拓展义务教育办学条件及控辍保学成果。聚焦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有序增加城镇学位供给，为学校配备音体美劳等设施设备，提高教育信息化应用水平。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完善教育配套设施，保障适龄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就近入学。统筹义务教育学校布局结构调整工作，促进学校布局规划建设与人口流动趋势相协调。支持建设乡镇寄宿制学校，保留并办好必要的乡村小规模学校。持续落实控辍保学“七长”责任制、月报制，建立“一生一表”辍学学生工作档案，加强台账管理和

动态监测。常态化排查劝返并定期开展控辍保学专项行动，严防辍学新增和反弹，确保除身体原因不具备学习条件外脱贫家庭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不失学、辍学。

（四）实施普通高中特色创建工程

1. 推进办学条件标准化。2023年前，新建普通高中3所。继续开展示范高中、标准化高中创建活动，“十四五”期间全市所有保留高中全部达到省级标准化高中。

2. 改革高中育人方式。制定落实普通高中综合素质评价实施办法的实施细则，把综合素质评价作为发展素质教育、转变育人方式的重要制度，强化其对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重要导向作用。

3. 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稳步推进高考综合改革，稳步推进选课走班。进一步推进中考改革，做到四个坚持即“坚持学考结合，坚持公开透明，坚持规范引导，坚持关注弱势群体”，确保中考招生工作公开、公正、公平。

（五）实施现代职业教育工程

1. 改善职业教育办学条件。统筹高中阶段教育资源，2025年前迁建蒲城县职业教育中心，改扩建中等职业院校3所，建成规模3000人以上职业学校2所，区域内职业院校80%以上通过省级标准化验收。

2. 推动职业教育特色发展。构建学历教育和职业培训并重的渭南职业教育体系。落实职普教比例大体相当要求，职业教育年招生规模达到15000人左右。全市统筹中职院校专业布局，打造

15~20个精品专业，5~10个示范专业，调整专业布局，加强中职院校特色建设。推动中高职衔接，鼓励渭南职业技术学院与区域内中职院校建立“3+2”“3+3”办学。深入实施东西部职业院校结对帮扶，强化与东部省份在职业院校教师交流、专业与实训基地建设、共建共享教学资源等方面的深度合作。继续开展面向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职业教育管理者与教师培训，开发一批职业培训共享教学资源，提升院校管理水平和办学质量。

3. 建成新时代开放教育体系。实现电大渭南分校更名转型，拓展“渭南开放大学”在成人学历教育、社区教育、继续教育、老年教育等方面教育功能，指导各县市区构建三级社区教育网络体系，服务全民终身教育，促进学习型社会建设。

4. 加大脱贫地区职业教育支持力度。在全市中职学校开展办学条件和教学基本要求“双达标”活动，进一步夯实基础能力，稳步扩大中职招生规模。推进“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指导职业院校围绕产业设置专业。建立职业院校与政府、行业企业协同培训机制，共同开展面向“三农”和乡村振兴的职业技能培训，“一校一品”打造乡村劳动力培训品牌，重点开展乡村旅游、家政服务、物流配送、养老服务、民俗文化等领域培训。

（六）实施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工程

1. 深化用人机制改革。加大教师补充力度，坚持人岗适配原则，落实用人单位面试责任。建立教育“人才编制周转池”，硕士、博士研究生、双一流院校毕业生和省级以上优秀教师、教学

能手、名师名校长招聘，经人社部门核定后，由教育部门或用人单位组织实施，通过面试考察确定人选，人社、编办、财政等部门开通绿色通道办理有关手续，按“人才编制周转池”有关规定管理。

2. 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落实教育行政部门的主体责任和校园长的第一责任人责任，进一步健全教育、宣传、考核、奖惩和监督相结合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落实师德师风建设五大行动，加强师德师风培训，建设师德教育涵养基地。多层次开展好师德教育宣传活动，强化师德考核，建立师德负面清单，厘清履职失职界限，健全师德行为监督研判制度。

3. 完善三级教师培训体系。健全市、县、校三级教师培训体系，加快推进市、县教师培训机构与教研、电教等部门实质性整合，建立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强化市县两级教师发展中心统筹组织实施教师培训的能力。遴选培育各学段市级教师培训实践基地20个，深化校本研修，落实教师每五年不少于360学时的全员培训任务。加强教师培训专家队伍建设，构建市、县、校三级中小学培训专家库和课程资源库，打造渭南精品特色培训品牌。市级财政每年设立专项经费，用于教师、校长能力提升。县市区政府要加大对教师培训的支持力度，在本级财政列支专项培训经费。

4. 培养“百千万”骨干教师。探索形式多样，分层分类培训模式，按照“市级强骨干、县级抓全员、校级抓落实”思路，提

升全市教师业务能力。实施“名师+”建设工作，培养市级教学名师100名，市级学科带头人300名，市级教学能手1300名，健全“三级三类”骨干体系建设，五年内培养万余名中小学骨干教师。

5. 高度重视乡村教师队伍建设。落实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按时足额发放。全面推进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继续推进教师校长交流轮岗工作制度化、常态化，持续推动城镇优秀教师、校长向乡村学校、薄弱学校流动。落实中、省特岗教师计划有关政策，推动特岗计划全部用于补充脱贫地区乡村教师队伍。继续推进中小幼教师“国培计划”，大力开展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幼儿园骨干教师、校（园）长深度培训。支持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教师校长能力整体提升，辐射带动市、县、校级教师培训，实现教师校长培训全覆盖。积极落实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提升2.0工程、银龄计划、“三区人才”教师专项计划、乡村首席教师计划、乡村优秀青年教师培养奖励计划等项目。

6. 提升教师社会地位。开展好庆祝教师节相关活动，利用新闻媒体等宣传平台，宣传优秀教师的先进事迹和师德师风建设成果，大力弘扬尊师重教传统，引领广大师生、家长和社会传承尊师文化，提升教师社会地位。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平均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收入水平。

（七）实施教育公平促进工程

1. 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全面启动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

创建工作。从2021年起开展市级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过程督导、回访督导、复核督导。督促指导5个县通过省级督导评估并通过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评估认定，2022年合阳县、华阴市，2024年富平县，2025年韩城市、白水县。

2. 提升特殊教育水平。实施第三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21—2025年）。通过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随班就读和送教上门等方式，保障残疾儿童公平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加强特殊教育学校、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和普通学校资源教室建设。

3. 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实施教育信息化2.0工程，逐步实现“三全两高一一大”的建设目标。中小学信息化建设标准化实现全覆盖；持续推动“陕西教育人人通”应用工作。深入推进“陕西教育扶智平台”建成100所渭南市“智慧校园”。加强“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名校网络课堂”“名教研员+”远程互动帮扶建设。深化“三通两平台”建设与应用工作，在宽带网络全覆盖的基础上，推进中小学校多媒体教室建设。推动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支撑构建“互联网+教育”新生态。

4. 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工作。按照“义务教育是国家事权、依法由国家举办”的要求，全面启动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工作。停止审批设立新的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九年一贯制学校、十二年一贯制学校和完全中学），不得新增设立公有主体举办、参与举办或变相举办的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坚持“从严压减、应减尽减”的基本原则，依据“转公一批、核减一批、关停一批、

3. 加强校园安全保障。把平安校园纳入平安渭南建设之中。开展省市级平安校园创建工作。落实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整治常态化要求，建立健全校园安全保障机制和依法化解纠纷的长效机制。夯实学校、学生、家庭、社会和政府部门五位一体安全责任体系，保障学校安全设施、人员和经费，修订完善市、县、校三级突发应急预案，全力做好校园安全风险防范工作，打造平安校园。加大中小学生的禁毒宣传教育工作力度。落实《中小学生毒品预防教育大纲》，加强青少年学生毒品预防教育，深入实施“627”工程，发挥课堂教育的主渠道作用，小学五、六年级学生、各中学要对所有学生开展一次“禁毒知识一堂课”活动。各中小学校可以根据条件，因地制宜地采取集中授课、播放录像或光盘、阅读有关书籍、举办禁毒知识竞赛、举办专题报告会、开设禁毒宣传墙报(板报)等形式切实增强学生拒毒防毒意识，紧密联系和配合禁毒委有关部门工作，邀请公安、卫生等进校园开展生命安全知识教育，讲解毒品对个人和家庭及社会的危害，开展小手拉大手活动，共同构筑防毒拒毒的安全墙。

4. 营造教育教学良好环境。各级党委政府清理规范与中小学教育教学无关事项、统筹规范各项督查检查评比考核、统筹各项社会事务进校园、合理安排中小学教师承担非教育教学任务，杜绝强制向中小学校和教师摊派与教师职责无关事务，优化教师专业培训项目，提高培训针对性，严格规范教育统计和调研工作，精简规范各类报表填写活动，规范抽调借用中小学教师行为。

购买一批、新建一批”的总体思路，确保民办义务教育学生占比控制在省定范围内。加快“公参民”学校治理进度，杜绝“公参民”办学模式。

（八）实施新时代教育保障能力提升工程

1. 多渠道保障教育投入。多渠道保障教育投入，落实中省教育投入政策，足额征收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按规定统筹用于教育事业。多渠道保障教育投入，彩票公益金中划出不低于10%的比例用于教育。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的50%用于教育。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教育事业发展。市级财政每年预算安排专项资金，分别用于教育质量、教师校长培训、教学能手评选、校园足球以及教育督导等项目支出。对新建成的学校给予一定奖补资金。

2. 加大学校建设力度。落实县市区政府主体责任，按要求编制县域教育布局规划，优先保障义务教育、学前教育学位供给。建立“学校建设项目绿色通道”，加快学校建设，重点解决城区学位供给矛盾。新建学校60所（幼儿园29所、小学20所、初中6所、普通高中3所、职业高中2所），新增学位55890个（幼儿园9900个、小学23310个、初中10680个、普通高中9000个、职业高中3000个）；改扩建学校24所（幼儿园16所、小学2所、初中3所、普通高中2所、特殊教育学校1所），新增学位7390个（幼儿园1230个、小学1890个、初中3600个、普通高中550个、特殊教育学校120个）。

5. 强化教育科研支撑作用。健全市、县、校三级教研工作体系。建立专兼职结合的教研队伍，配齐专职教研员，聘请符合条件的兼职教研员。加强对县级教研工作的指导，在县市区中小学幼儿园建立市级教研基地和联系点。加强教研员培训，将教研员纳入“国培”“省培”计划，市县两级建立教研员全员培训制度，每名教研员每年培训不少于72课时。充分考虑教研员岗位要求高、指导责任重的特殊性，提高市级教研机构专业技术高级岗位比例。依法依规保障教研员工资待遇，建立教研员表彰奖励机制。落实教研工作经费预算，保障教研工作经费随教育事业的发展逐步增加，确保教研机构正常运转和开展重要教育课题研究经费需要。专职教研员原则上从省级教学能手和优秀校长中遴选。建立市县专职教研员定期到中小学、幼儿园任教制度，市、县教研机构45周岁以下专职教研员，在岗工作满五年后，原则上要到中小学、幼儿园任教一个学年且考核合格。探索建立政府购买教育咨询服务制度。制定渭南市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教育教研工作的实施意见。将教研工作纳入教育督导评估体系。

6. 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提升工程。全面加强各级各类学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开展学校语言文字工作达标建设，提升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教学能力。组织开展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发挥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基地作用。认真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加强全省普通话水平测试管理，提升测试工作服务能力。

（九）实施教育治理能力提升工程

1. 选优配强教育管理干部。市、县教育局领导班子中原则上要有担任过校长的人员，县教育局局长原则上要有教育工作经历。对作出突出贡献的教育局长在职级晋升等方面优先考虑。全面深化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取消中小学校、校长行政级别，中小学校长由同级组织部门或教育主管部门按照干部管理权限选拔任用。落实中小学校长职级工资待遇。继续实施“打造千名校长、建设教育强市”工程，推进“两级两类”骨干校长培训培养，实施“名校长+”建设工作，用三年时间培养50-60名市级名校长，数百名骨干校长队伍。实施卓越校长领航计划。分层开展中小学校长任职资格培训，增强校长规范办学、依法治校、引领发展的能力水平。

2. 全面强化教育督导职能。市、县政府教育督导机构要严格依照《教育督导条例》等法律法规，强化督政、督学、评估监测职能。市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每年对市级有关部门和县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考核，对履职不到位的依法履职问责。对学校开展经常性督导，重点督导学校落实立德树人情况，主要包括学校党建及党建带团建队建、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师德师风、资源配置、教育收费、安全稳定等内容，引导学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3. 不断激发学校办学活力。积极推进学校建立现代学校治理体系，加大力度落实《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建立健全以发

展素质教育为导向的学校办学质量评价体系，强化过程性和发展性评价，更加注重评价学校提高办学质量的实际成效，并作为对学校核定绩效工资总量、对校长教师实施考核表彰的重要依据，引导和促进学校持续改进提高办学水平。学校要认真落实教职工代表大会或教职工全体会议制度，对学校重要工作进行审议、听取意见。

（十）实施乡村教育振兴工程

1. 精准资助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全面落实国家和省级各项学生资助政策，保障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按规定享受资助，确保政策落实到位。重点做好边缘易致贫户学生、脱贫不稳定户学生、城乡低保家庭学生、特困救助供养家庭学生、孤儿、残疾学生以及突发严重困难户学生等重点保障人群的资助工作。做好与民政、乡村振兴等部门数据共享，提高资助数据质量，提升精准资助水平。

2. 继续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加强资金使用情况管理，督促县市区严格落实《关于加强漠视群众利益整治进一步规范学生营养膳食补助资金账务管理的通知》要求。严格食品安全管理，强化常态化督查检查和日常监管，加强从业人员定期体检和培训，提高人员素质。提倡县市区推行营养改善计划信息化管理，强化全流程监管。大力推进食堂建设，坚持以食堂供餐为主，进一步提高学校食堂供餐比例和供餐能力，大力改善农村学生营养健康状况。

3. 完善农村儿童教育关爱工作。将农村留守儿童和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教育管理工作纳入政府责任和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总体规划，教育部门和学校要加大对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的关爱保护力度，落实《陕西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实施方案》，定期组织专家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及个案辅导，促进留守儿童身心健康发展。完善家校共育工作，开展留守儿童关爱活动，通过课后服务及留守儿童之家等形式，丰富留守儿童课余生活，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4. 加强农村家庭经济困难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全面掌握农村家庭经济困难中职毕业生情况，有针对性地开展“一对一”帮扶工作，实施“优先指导、优先推荐、优先服务、优先扶持”帮扶计划，实行“一生一策”分类帮扶和“一人一档”动态管理，有针对性地开展就业能力培训。加强农村家庭经济困难中职毕业生就业指导，鼓励和支持用人单位通过网络等形式开展宣讲和招聘。

（十一）实施党对教育全面领导工程

1. 坚持党的组织领导。坚定不移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教育引导教育系统党员干部和师生牢记“国之大者”，深刻把握“两个确立”，自觉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切实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体现到具体行动中。坚持党管办学方向、管改革发展、管干部、管人才，把教育改革发展

纳入各级党委议事日程，完善定期研究教育工作机制。市、县党委每年至少听取1次中小学校党建工作汇报，县市区党委常委会每年至少研究1次教师队伍建设工作，至少召开1次专题会议研究思政课建设，至少听取1次义务教育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党委和政府领导每年到中小学校至少讲1次思想政治理论课。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要及时审议协调教育工作中的重要问题，党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要及时研究关于教育的改革方案。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树立正确的教育政绩观，不得下达升学指标或以中高考升学率考核教育部门、学校和教师。

2. 全面加强中小学党建。全面贯彻落实《关于建立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意见（试行）》，推行中小学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持续开展中小学党建工作“三好”品牌（好学校、好教师、好学生），实施中小学校党组织标准化三年创建达标计划。实施“党旗飘、校园红”系列主题活动，引领广大教师和学生知党、爱党、听党话、跟党走。

3.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贯彻《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在教育系统党员干部中开展经常性政治体检、常态化专项整治，推动党员干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遵规守纪、廉洁从政。完善教育系统党建工作责任制，强化“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压实压紧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学校党建工作评价体系，促进党建工作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

持续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完善教育系统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紧盯教育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大力查处师生身边的微腐败和不正之风，坚决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切实防止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反弹回潮。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和有关规定，加强廉政教育和廉政文化建设，营造风清气正育人环境。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市、县党委、政府要把推动教育优先发展、科学发展作为重要职责，及时解决教育改革发展重大问题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逐级落实领导干部履行教育优先发展责任。市、县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对教育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加强统筹协调，动员全社会关心支持教育事业改革发展，形成推动教育事业优先发展的强大合力。市、县教育行政和相关部门要把实施“十四五”教育规划纳入重要工作范围，加强领导和统筹协调，建立部门分工负责、促进落实工作机制，加强沟通配合和督查，确保“十四五”目标如期实现。

（二）强化规划实施

以全市教育事业“十四五”规划统筹相关教育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加强各类规划之间的衔接，科学制定各项工作任务，确定时间表、路线图，确保各项目标任务按时间节点高质量完成。市、县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督导检查，定期听取有关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及时发现问题并解决问题，确保全市教育

“十四五”规划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三）加强宣传引导

做好全市教育“十四五”规划的宣传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积极探索，勇于创新，及时收集规划实施过程中的典型案例，并在有关媒体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充分运用各类媒体，广泛宣传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宣传优先发展教育、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的重要性、紧迫性，引导全社会进一步关心、重视、支持教育，为全市教育事业发展营造一个良好的社会氛围。

抄送：省教育厅、省发展改革委员会。

渭南市教育局人秘科

2022年9月8日印发
